|  |
| --- |
| **关于2009年全国特种设备安全状况的情况通报**  |
|  |
|  |
|  |
| 关于2009年全国特种设备安全状况的情况通报 根据《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的规定，现将2009年全国特种设备安全状况公布如下。一、特种设备的基本情况**（一）特种设备使用情况。**2009年全国已办理使用登记的固定式特种设备数量为582.56万台，气瓶1.32亿只，压力管道66.02万公里，比2008年增加11.8%。全国现有持证的特种设备作业人员520.02万人，其中2009年考核发证139.1万人，比2008年增加10 %。各类特种设备数量分布如下图所示。**2009年各类特种设备数量分布图**http://tzsbaqjcj.aqsiq.gov.cn/gzdt/zxzx/201008/W020100804593685883007.gif               **（二）特种设备生产情况。**我国现有特种设备生产（含设计、制造、安装、改造、维修、气瓶充装）单位47565家，持有特种设备许可证48508张，单位数比2008年增加 12%。**2009年特种设备生产单位数量分布图**http://tzsbaqjcj.aqsiq.gov.cn/gzdt/zxzx/201008/W020100804593686579548.gif    **（三）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和检验检测情况。**截至2009年底，全国质检系统共设置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机构3049个，其中国家级1个、省级32个、市级460个、县级2556个。全国特种设备安全监察人员共9624人。全国现有特种设备综合性检验机构518个，其中质检部门所属检验机构329个，行业检验机构及企业自检机构189个。另外还有型式试验机构18个，无损检测机构221个，气瓶检验机构1728个。检验机构人员共56372人，其中质检部门所属检验机构23478人。2009年全国各级质检部门开展特种设备执法监督检查77.6万次，责令整改各类问题23.7万个。特种设备检验机构对445.46万台特种设备及元部件的制造过程进行了监督检验，发现并督促企业处理质量安全问题3.74万个；对56.96万台特种设备安装、改造、维修过程进行了监督检验，发现并督促企业处理质量安全问题18.44万个；对269.64万台在用特种设备进行了定期检验，发现并督促企业处理质量安全问题116.76万个。二、特种设备安全状况**（一）事故总体情况。**2009年共发生特种设备事故380起，死亡315人，受伤402人，直接经济损失6181万元；其中，较大事故101起，未发生重大事故和特别重大事故。与2008年同期相比，事故总起数增加24%，死亡人数减少1%，受伤人数减少13%，直接经济损失减少37%。以实际在用特种设备数量计，2009年万台设备事故起数为0.92起，万台设备死亡人数为0.76人，与2008年同期相比，万台设备事故起数增加24.3%、万台设备死亡人数下降7.3%，死亡人数控制在国务院安委会下达的特种设备安全生产控制指标之内。事故起数增加主要原因是新修改的《特种设备安全监察条例》将没有人员伤亡的锅炉、压力容器、压力管道爆炸、有毒介质泄露导致人员转移、客运索道、大型游乐设施高空滞留人员、电梯轿厢滞留人员、起重机械整体倾覆等情况定义为事故，另外将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纳入条例调整范围，扩大了事故范围和统计口径，导致事故起数较大幅度上升。若以事故死亡人数这一相同口径比较，事故状况仍继续保持平稳态势。**2001年至2009年万台设备事故起数趋势图**http://tzsbaqjcj.aqsiq.gov.cn/gzdt/zxzx/201008/W020100804593686576085.gifhttp://tzsbaqjcj.aqsiq.gov.cn/gzdt/zxzx/201008/W020100804593686570042.gif **2004年至2009年万台设备事故死亡人数趋势图**http://tzsbaqjcj.aqsiq.gov.cn/gzdt/zxzx/201008/W020100804593686576085.gifhttp://tzsbaqjcj.aqsiq.gov.cn/gzdt/zxzx/201008/W020100804593686585876.gif     注：万台设备事故死亡人数从2004年开始统计。 **（二）事故特点。****1. 起重机械、电梯、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事故呈高发态势。**在380起事故中，起重机械事故69起，电梯事故45起，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事故42起，该三类设备事故数量占事故总数的41.1%。**2009年各类特种设备事故起数和同比情况**http://tzsbaqjcj.aqsiq.gov.cn/gzdt/zxzx/201008/W020100804593686580013.gif**2. 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大型游乐设施、压力管道、气瓶事故上升幅度较大。**与2008年相比，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大型游乐设施、压力管道、气瓶事故起数分别上升180%、133%、80%、73%，电梯、起重机械事故增长势头初步遏制，锅炉、压力容器事故保持平稳。**3. 事故主要发生在使用环节。**发生在使用环节的事故有258起，占事故总起数的67.9%。气瓶事故主要发生在充装运输存储、安装（拆卸）环节和维修改造环节。此外， 特种设备其它相关事故也主要发生在使用环节。**4. 事故的行业分布状况。**按照国家统计局行业分类标准，特种设备事故主要发生在制造业、建筑业和交通运输、仓储、邮政业，发生在该三个行业的特种设备事故起数分别占事故总数的39%、18%和10％。从设备分类看，锅炉事故主要发生在食品、饲料、服装、建材加工业以及宾馆、餐饮、洗浴等服务业，压力容器事故主要发生在燃气、化工、轻工业，压力管道事故主要发生在化工和食品加工业，电梯事故主要发生在商场、宾馆、医院、地铁等场所及居民住宅，起重机械事故主要发生在房屋建筑工地和冶金、机械、建材、造船业，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事故主要发生在矿山、建材、物流业，大型游乐设施事故主要发生在公园和景区。**5. 事故的地区分布状况。**发生在东、中、西部地区的特种设备事故分别占事故总数的53％、30％、17％，与特种设备数量的地区分布状况基本一致。**（三）事故原因。**从监管环节上看，违规使用特别是违章作业仍是造成事故的主要原因，约占事故总起数的66%。具体表现为作业人员违章操作、操作不当甚至无证作业、维护缺失、管理不善、使用非法设备等。因设备制造、安装以及运行过程中产生的质量安全缺陷导致的事故约占事故总起数的15％。从设备种类上看，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起重机械、电梯、气瓶等运动、移动设备事故易发多发。从技术层面看，锅炉缺水、压力容器和压力管道中危险化学品介质泄漏、氧气瓶内混有油脂、电梯维保过程中人员安全防护措施不当、起重机械存在机械隐患、场（厂）内专用机动车辆行驶中撞压等是造成事故的重要原因。三、2009年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工作实施情况**（一）扎实开展特种设备安全“三项行动”。**按照国务院和质检总局关于“质量和安全年”、“安全生产年”的统一部署，开展特种设备安全执法、治理和宣传教育“三项行动”。**（二）圆满完成国庆60周年特种设备安保任务。**总局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国庆彩车安装、焰火燃放等使用的起重机械、国庆游行彩车、“飞猫”摄像系统、北京市国庆游园活动相关的682台套特种设备及氦气钢瓶的安全保障工作。同时组织全国其他地区质监部门集中开展特种设备隐患排查治理和监督检查工作，为国庆60周年创造良好氛围。**（三）积极服务经济平稳较快发展。**积极推进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降耗，全年推动实现节约标准煤1271万吨。服务装备制造业和石化产业调整振兴，推广应用新技术等措施，降低设备制造特别是大型成套石化装置安装、检修和运营成本，探索在工业园区建立公共检测技术服务平台等措施，促进压力管道元件产业集群健康发展。服务重大工程和重大活动，组织做好西气东输二线、高速铁路公路、神华煤直接液化等重大项目和春节、“两会”、花博会、世博会、全运会、大冬会、亚运会、西博会、博鳌论坛等重大活动相关特种设备安全保障工作。**（四）着力推进工作机制改革创新。**建立战略管理机制，研究制定了《特种设备安全发展战略纲要》，法规标准体系战略、“十二五”特种设备安全科技规划等取得积极进展。深化行政许可改革，下放许可权限，合理调整压力管道元件制造许可条件，延长作业人员证书复审期限，建立全国特种设备公示查询网。探索检验工作改革，科学调整电梯监督检验与定期检验方式和项目，建立科技投入和宣传教育保障机制。**（五）切实加强基础工作和自身建设。**积极推进法规标准、动态监管、安全责任、风险管理、绩效评价和科技支撑6个工作体系建设。特种设备安全法立法工作取得积极进展，完成了条例修改，制定了2个规章，制修订13个安全技术规范。积极探索落实地方政府责任、多部门联动和责任考评机制、企业安全管理标准化、安全责任保险等。积极推进基于风险的分类监管，事故调查处理及应急管理专门机构和队伍、多部门协调机制和事故数据库、预案库、专家库不断完善，组织开展了大量应急演练。扩大安全监察机构绩效评价试点应用。成立全国特种设备科技协作平台，组织“十一五”国家科技支撑计划项目“生命线工程安全保障关键技术与工程示范”验收。四、2010年特种设备安全监察工作重点按照国务院继续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年”活动和总局大力开展“质量提升”活动的部署，围绕安全生产工作“三个突出”、“三个加强”以及总局加快建立大质量工作机制、大质检文化的总体要求，重点抓好五大方面的工作：一是狠抓特种设备使用环节安全监管，严防重特大事故。完善使用环节安全监管规章规范，创新使用环节安全监管机制，加强事故多发设备和薄弱环节的监管，加强对特种设备作业人员的监管。二是全面推进高耗能特种设备节能工作，促进发展方式转变和经济结构调整。完善节能监管的工作格局、有效机制和方法措施，实施节能工程，扎实推进规范标准、技术能力、宣传教育等节能监管基础工作。三是创新服务经济平稳较快发展的有效措施，促进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采取优化规范标准、改进行政许可、推广新材料新工艺新技术、推进技术机构建设、提供管理和技术服务等措施，积极服务装备制造和石化等重点产业调整振兴、区域经济发展和国家重点工程建设，做好重大节假日、重大活动的特种设备安全保障工作。四是积极稳妥推进行政许可和检验工作改革，完善安全监察工作的体制机制。科学合理调整行政许可类别、级别和条件，合并、减少行政许可项目，下放行政许可权限。研究检验工作改革试点方案，加强对检验工作和检验机构的管理。五是着力抓好基础和基层建设，夯实特种设备安全与节能工作基础。加强监管理论研究和战略管理，不断完善六个工作体系，着力加强基层能力建设，推进大质量工作机制和大质检文化建设，加强队伍和行风建设，积极开展宣传教育和国际合作交流。 |